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大显身手正当其时

●陈清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民营经济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是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习近平总书记出席今年2月17日召开的民营企业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作出全面部署，强调“新时代新征程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大显身手正当其时”，释放了坚定不移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强烈信号。新时代新征程上，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大显身手正当其时。

我国民营经济发展成就巨大，具备坚实基础和独特优势

伴随着改革开放伟大历程，我国民营经济从小到大、由弱变强，蓬勃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现在我国民营经济已经形成相当的规模、占有很重的分量，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具备坚实基础。”在风雨考验中发展壮大，我国民营经济已经站到了更高发展起点上。

数量规模不断壮大。改革开放之初，我国民营经济发展还不充分，全国范围内的民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数量都还比较少。截至2024年底，全国登记在册民营企业数量已超过5600万户。目前，我国民营企业数量在企业总量中的占比已提升至92%左右。大幅增长的数据反映出我国民营企业数十年如一日的不懈努力、民营经济蓬勃发展的良好态势。

发展质量稳步向好。从量变到质变，是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我国民营经济发展壮大，不仅反映在数量的增加上，更体现在质量的提升上。2012—2023年，我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私营企业营业收入年均增长8.3%、利润总额年均增长7.9%，入围世界500强的民营企业数量大幅增加。目前，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民营企业有42万多家，占比超92%；在出口强劲的“新三样”（新能源汽车、锂电池、光伏产品）中，民营企业贡献超过一半。我国民营企业在国际市场中的竞争力不断增强，一些民营企业已成为全球行业的链主企业、领军企业。

转型升级不断优化。在早期发展阶段，我国民营经济主要集中在第二产业，特别是纺织业、服装制造业等劳动密集型产业。随着时间推移，民营经济在第三产业的比重上升，逐步超过第二产业，形成了“三二一”的产业结构模式。2024年前三季度，全国新设民营企业619.1万户，其中第一产业新设民营企业16.5万户、第二产业新设民营企业82.5万户、第三产业新设民营企业520.1万户；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领域新设民营企业271.8万户，约占同期新设民营企业总量的四成。这充分说明民营经济正在加快从传统劳动密集型产业向服务业、高新技术产业等价值链中高端跃升。

发挥作用不可或缺。当前，我国民营经济已成为支撑发展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根据全国工商联发布的《中国民营企业社会责任报告（2024）》，2023年，民营企业提供了90%以上城镇新增就业，16%的民营企业用工总量增加、65.7%的企业用工基本稳定；在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中，民营企业占95%；各地“民营企业进边疆”行动共签订招商引资项目240个，签约总额1120多亿元。从2019年开始，民营企业成为我国第一大外贸经营主体。2014—2024年，民营企业进出口额快速增长，占全国进出口总额的比重由34.5%增长至55.5%。

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机遇和挑战相互交织

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国际国内形势复杂多变，民营经济发展面临的机遇与挑战同生共存。习近平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强调：“在困难和挑战中看到前途、看到光明、看到未来，保持发展定力、增强发展信心”。纵观“形”与“势”，从我国综合实力大幅跃升到新发展格局加快构建，从改革开放纵深推进到营商环境持续优化，从新质生产力的培育壮大到新旧动能的加快转换，民营企业发展前景广阔。

始终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和“三个没有变”。我们党始终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和“三个没有变”，推动公有制经济、非公有制经济相辅相成、相得益彰。习近平总书记对民营经济发展的关心支持由来已久，早在福建工作时就总结推广“晋江经验”，影响深远；在浙江工作期间多次调研民营企业，总结推广“义乌发展经验”；等等。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就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和部署，在2016年全国两会上强调“公有制经济、非公有制经济应该相辅相成、相得益彰，而不是相互排斥、相互抵消”并提出新型政商关系，在2018年民营企业座谈会上强调“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是我们自己人”，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强调“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在这次民营企业座谈会上再次强调“几十年来，关于对民营经济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中地位和作用的认识、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我们党理论和实践是一脉相承、与时俱进的”“要进一步构建亲清政商关系”。近年来，颁布实施民法典、推动修订反垄断法等，民营经济发展法治建设持续推进；备受各界关注的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已经全国人大常委会二次审议，其出台和实施必将进一步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发展的基本方针政策，已经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体系，将一以贯之坚持和落实，不能变，也不会变。历史证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是长久之策，保持制度稳定性、加强法治保障，让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吃下“定心丸”，确保了民营经济发展行稳致远。

国家实力增强，发展支撑更加有力。新时代以来，我国经济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综合实力不断提升。2012—2024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GDP）从54万亿元增长到超134万亿元，经济基本面长期向好。目前，我国拥有41个工业大类、207个中类、666个小类，是全球唯一拥有联合国产业分类中全部工业门类的国家；已建成世界最大的高速铁路网、高速公路网、邮政快递网和庞大的港口群；14亿多人口、4亿多中等收入群体构成了全球最具潜力的超大规模市场；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达11年以上，工程师红利持续释放。健全的产业体系、完善的基础设施、超大的市场规模、优质的人力资源，既是我国发展具备的优势，也为民营企业加快发展提供了坚实有力的支撑。

改革纵深推进，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开启了新时代全面深化改革、系统整体设计推进改革的进程，不断打破制约高质量发展的各种条条框框。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300多项重要改革举措，对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完善要素市场制度和规则、完善产权制度等方面作出重要部署，从多个维度为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提供了改革路径。从中央到地方，各级各部门用好改革开放这一当代中国大踏步赶上时代的重要法宝，针对民营企业反映的突出问题，在法治保障、产权保护、政务服务、要素供给等方面不断加大对民营经济的支持力度，取得积极成效。在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发布的全球营商环境排名中，我国的位次逐步提升。营商环境的持续优化，有利于降低民营企业的制度性交易成本，进一步激发民营企业发展动力活力。

政策支持不断，惠企助企力度加大。近年来，我国打出政策“组合拳”，为民营企业发展加油助力。比如，2019年出台《关于营造更好发展环境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的意见》，进一步激发民营企业活力和创造力；2023年出台《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以更大力度为民营经济发展“撑腰鼓劲”；2024年9月底以来果断部署一揽子增量政策，有效提振了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信心。随着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扎扎实实落实，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

科技迅猛发展，创新之争日益激烈。当前，国际局势深刻演变，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演进，全球创新链和产业链正加快重构。世界主要国家都在抢滩布局科技前沿地带，人工智能、量子计算、脑机接口等新兴产业突破临界点。目前，我国每10个新开发的产品中，就有8个来自民营企业。今年以来，深度求索（DeepSeek）公司推出的开源大模型受到全球欢迎，宇树科技人形机器人登上春晚舞台……民营企业创新成果涌现。此外，民营企业还在数字经济、绿色经济、共享经济等新业态新模式方面快速发展，通过重构商业生态开辟了价值创造新蓝海。在创新发展的时代大潮中，不进是退，慢进也是退。民营企业在新质生产力培育中风头正盛，创新已成为民营企业的“制胜利器”。

市场潜力巨大，内外循环有待进一步畅通。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着眼我国长远发展和长治久安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从国内来看，随着人均GDP突破1.2万美元，我国居民消费结构正从生存型向高品质、个性化、服务化转变，消费升级为民营企业创造了差异化竞争空间。从国际来看，局部冲突和动荡频发，单边主义、保护主义加剧，全球资本和货物自由流动面临的威胁上升，这给民营企业参与国际竞争带来诸多不确定性。但和平与发展的时代主题没有变、经济全球化的根本方向没有变，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和高质量实施《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等推动了贸易便利化，民营企业对外发展空间仍然广阔。

民营企业大有可为，必须保持发展定力，增强发展信心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从来都是在风雨洗礼中成长、在历经考验中壮大”。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是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关键时期，民营企业发展站在了新的历史起点上。只有保持发展定力，增强发展信心，才能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当企业活力与制度优势深度融合，当企业家精神与时代脉搏同频共振，民营经济必将书写更加辉煌的篇章。

坚持破堵点、解难点，有效提振信心预期。当前，一些政策相对“不解渴”，融资难融资贵、执法不规范等问题仍然存在。为此，要坚持问题导向，在认真落实已有政策的同时，对民营企业急难愁盼事项进行“清单式”梳理，特别是对诉求集中、反映强烈、牵涉较广的共性问题，要进一步强化统筹协调，从解决“一个问题”向解决“一类问题”、受益“一批企业”、助力“一个行业”拓展。要深入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坚决防止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着力解决拖欠民营企业账款问题，有效保护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合法权益。要进一步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持之以恒优化营商环境，切实稳定民营企业预期。

坚持强创新、提能级，加快转型升级步伐。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和重要着力点。”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关键在科技创新，民营经济是推动科技创新、培育新质生产力的生力军。要着力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不断提高民营企业发展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大力提高传统产业“含新量”，坚持以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为方向，引导传统产业中的民营企业加快“智改数转”步伐，努力迈向中高端，实现“老树”发“新枝”。要打造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高地，在持续深耕新能源、新材料、低空经济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同时，聚焦量子科技、生物制造等未来产业，强化顶层设计和区域布局，更好发挥政府投资基金的作用，培育一批民营龙头企业。

坚持优管理、提素质，不断增强内生动力。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企业是经营主体，企业发展内生动力是第一位的。”企业加强内部管理，既是自身发展的需要，也是应对市场风险和挑战的需要。无论是大企业还是中小微企业，只有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才能有效应对挑战、突破瓶颈、抢抓机遇。要支持引导民营企业完善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进一步强化经营管理队伍建设，提升项目决策、资金管理、风险防范科学化水平，进一步夯实企业发展根基。要引导民营企业家深刻认识到只有素质一流才能办一流企业，高度重视企业接班人培养，强化各方面能力锻炼，推动事业新老交替和有序传承，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和民营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坚持优布局、拓市场，打开全新发展空间。庞大的市场规模和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是民营企业发展的重要推动力。要鼓励民营企业积极参与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实施，不断优化产业布局，在服务国家发展大局的同时，借势借力促进自身发展；持续深耕国内市场，把握“两重”“两新”等政策加力扩围有利时机，以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拓展新需求、打开新局面。要帮助民营企业以更大力度拓展新兴市场，深化“跨境电商+产业带”发展模式，持续推进海外仓建设，在稳住传统市场的同时开拓新兴市场；同时，做好信息咨询、商事法律等方面服务，帮助民营企业更好“走出去”，深度嵌入全球产业链供应链。

坚持担责任、重回报，着力提升社会贡献。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企业家群体在国家发展中的作用，多次强调弘扬企业家精神。要引导广大企业家传承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坚持诚信守法经营、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努力做到胸怀报国志、一心谋发展、守法善经营、先富促共富，以更大的热情投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实践，在促进乡村全面振兴、保护生态环境、力所能及参与公益慈善活动、提高人民生活品质等方面担当作为，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画里有话★

2025年山东首班“齐鲁之星”银发旅游专列从烟台站开行，旅客们在候车大厅合影。　唐克摄（人民视觉）

前不久印发的《关于增开银发旅游列车　促进服务消费发展的行动计划》，提出强化适老化设施保障、提升银发旅游列车服务水平等举措。乘着政策“东风”，各地纷纷推出银发旅游列车，满足老年群体对便捷化、社交化出行的需求，进一步释放银发旅游市场潜力。

这正是：

风驰画屏开，
神州入眼来。
尽兴山水间，
欢歌抒胸怀。

常晋文

把生态文明教育有机融入思政课堂

●潘光怡

生态文明建设是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是关系党的使命宗旨的重大政治问题，是关系民生福祉的重大社会问题。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将建设美丽中国作为“七个聚焦”之一，今年政府工作报告强调要“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青年学生是国家发展的重要人才资源，其生态文明素养对生态文明建设具有重要影响。高校作为人才培养的主阵地，应深刻认识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性，在青少年世界观和价值观形成和确立的关键时期，将生态文明教育有机融入思政课堂，坚持理念引领、加强平台建设、注重实践育人，引导青年学生树立生态文明意识，践行绿色发展理念，为建设美丽中国贡献力量。

坚持思想引领，筑牢生态文明理念根基。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走向生态文明新时代，建设美丽中国，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的重要内容。”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是我们党不懈探索生态文明建设的理论升华和实践结晶，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治国理政实践创新和理论创新在生态文明建设领域的集中体现，是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高校要坚持把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作为思政教学的重要内容，引导青年学生在日常学习生活中自觉践行生态文明观，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做到知行合一。要通过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等思政课程系统讲授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核心要义、实践要求，并以专题讲座、主题班会、党团日活动等形式，帮助学生深刻理解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科学内涵，更好地掌握生态文明理论知识，增强形成绿色生活方式的思想自觉性。坚持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相结合，鼓励广大师生开展生态文明理论研究、实践调研，加深对生态文明科学内涵的理解，从思想深处真正明晰和高度认同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选择，深入思考当前全球环境问题和中国环境问题的历史由来、发展脉络和治理难点等，牢固树立生态文明理念，为建设美丽中国、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打牢思想根基。

强化载体建设，完善生态文明教育体系。提升教育质效，教育载体、教育内容建设至关重要。党的十八大以来，生态文明建设取得了重大成就、发生了巨大变化，为讲好党的创新理论、上好思政课提供了丰富的理论资源和内容支撑。要牢牢把握生态文明建设的方向要求，开设并完善生态文明类通识课程，同时依托选修课、实践课等课程体系向青年学生讲好讲透“生态文明与可持续发展”“环境科学”等生态文明知识，提升学生的生态文明素养。将生态文明教育内容有机融入专业课程，根据不同专业特点，在专业课堂上引入生态文明相关内容和案例，持续激发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引导学生树立生态文明意识。结合地方特色和高校优势，开发具有地方特色的生态文明课程，引领学生关注并积极参与地方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打造绿色校园，开展生态文明主题文化活动，营造浓厚的生态文明建设氛围，利用校园网站、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平台，积极宣传生态文明理念，展示生态文明建设成果，潜移默化地影响学生的思想和行为。鼓励师生创作以生态文明为主题的文学、艺术、影视作品等，用文艺的力量生动传播生态文明理念。强化创新融合，科学运用数据对比、人物事迹展示、事实案例讲解等教育手段，用好用活VR、AR、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全面展示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伟大变革，将生态文明理念的树立与思政育人更好结合起来。

注重实践育人，引领学生将生态文明理念转化为实际行动。习近平总书记在看望参加全国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的民盟、民进、教育界委员时强调：“要坚持思政课建设和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同步推进、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同向同行，把思政教育‘小课堂’和社会‘大课堂’有效融合起来。”社会实践教育是现代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学生提供了将理论运用于实践的机会，有助于学生了解社会现实，拓宽知识面，增加社会经验。要善用“大思政课”把中国生态文明建设的伟大实践成就讲深、讲透、讲活，让学生与鲜活实践充分互动、与时代同频共振，在“行走的思政课堂”中了解国情民情社情，加深对生态文明的理解。积极开展生态文明主题社会实践活动，组织学生深入社区、企业、农村，开展环保宣传、生态调研、环境监督等实践活动，在“沉浸式”参与中感悟“大道理”，进而不断提高生态文明素养。加强与自然保护区、生态公园、环保企业等合作，建设一批生态文明实践教育基地，为学生提供体验式、互动式的生态文明教育平台。鼓励学生参与生态文明志愿服务、加入环保组织，在实践中提升生态文明意识和保护环境的能力。不断深化生态文明教育教学改革和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大力开展与相关部门、社会组织、企业等的合作交流，积极融入生态文明建设“产学研”一体化建设，在这一过程中强化对学生的培训、指导，提升实践育人成效。充分利用世界地球日、世界环境日、国际生物多样性日、全国低碳日等时间节点，引领学生走入社会“大课堂”，积极参与生态文明主题活动，真切感受生态文明建设与自身息息相关，并将课堂上学习到的理论知识应用到实践活动中，努力成为生态文明建设的践行者、推动者、传播者。